

# 常州中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一、释义

中源技术、公司、本公司	指	常州中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指	常州中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源有限、有限公司	指	常州中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源优能	指	常州中源优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源基石	指	常州中源基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源新能	指	常州中源新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曼创新贰号	指	苏州高曼创新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曼涵恒	指	苏州高曼涵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曼新能	指	苏州高曼新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滨创一号	指	常州滨创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二、公司股本演变情况

#### 1、2015年7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5年7月，薛善兰、查国金、谢小群、翟红艳共同出资200.00万元设立中源有限，其中薛善兰出资80.00万元，查国金出资70.00万元，谢小群出资30.00万元，翟红艳出资20.00万元。

2015年7月14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区（新北）分局核准了中源有限的设立。

根据各股东的出资凭证，截至2015年8月31日，各股东的出资款已全部实缴到位。

中源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薛善兰	80.00	80.00	40.00
2	查国金	70.00	70.00	35.00
3	谢小群	30.00	30.00	15.00
4	翟红艳	20.00	20.00	10.00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2、2016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年4月，中源有限因业务开展需要，筹划增加注册资本。许建刚是中源有限实际控制人徐晨（薛善兰之夫）的朋友，因看好中源有限的发展前景而参与本次增资。

2016年4月9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中源有限注册资本由200.0000万元增加至409.7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薛善兰认缴71.6149万元、查国金认缴52.9310万元、谢小群认缴31.4655万元、翟红艳认缴20.9770万元、许建刚认缴32.7816万元，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为1.00元/每1元出资额。

后续因公司战略调整，本次增资当时未要求股东实缴到位，公司亦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届时，许建刚与中源有限其他股东间尚不存在股权代持安排。

本次增资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薛善兰	151.6149	80.0000	37.0000
2	查国金	122.9310	70.0000	30.0000
3	谢小群	61.4655	30.0000	15.0000
4	翟红艳	40.9770	20.0000	10.0000
5	许建刚	32.7816	0.0000	8.0000
合计		409.7700	200.0000	100.0000

## 3、2018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因经营发展的需要，2018年3月15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中源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2016年4月增资后的持股比例认缴，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为1.00元/每1元出资额。

2018年3月23日，中源有限就本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因许建刚投资任职企业较多，时间精力有限，综合考虑中源有限股东会召开和工商变更登记便利性，基于其个人意愿，经协商一致，在本次增资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时，由薛善兰、查国金分别为许建刚代持中源有限3.00%、5.00%的股权。

本次增资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薛善兰	740.00	80.00	37.00
		60.00(代许建刚持)	0.00	3.00(代许建刚持)
2	查国金	600.00	70.00	30.00
		100.00(代许建刚持)	0.00	5.00(代许建刚持)
3	谢小群	300.00	30.00	15.00
4	翟红艳	200.00	20.00	10.00
合计		2,000.00	200.00	100.00

#### 4、2018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为激励员工，同时解除薛善兰、查国金与许建刚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2018年12月29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1)原股东(含许建刚)按原出资比例合计转让100.00万元出资额给中源有限电气设计总监王志刚，鉴于原股东转让的该部分股权均未实缴出资，由受让方履行出资义务，转让价格均为0元；(2)薛善兰、查国金将剩余代许建刚持有的中源有限股权转让给许建刚之妻杜燕，因系股权代持还原，且转让的该部分股权均未实缴出资，由受让方履行出资义务，转让价格均为0元。同日，薛善兰、查国金、谢小群、翟红艳分别与王志刚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薛善兰、查国金分别与杜燕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薛善兰、查国金与许建刚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解除。

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的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元）
1	薛善兰	王志刚	37.00	0.00
			3.00 (代许建刚持)	0.00
2	查国金		30.00	0.00
			5.00 (代许建刚持)	0.00
3	谢小群		15.00	0.00
4	翟红艳		10.00	0.00
合计			100.00	0.00
1	薛善兰	杜燕	57.00 (代许建刚持)	0.00
2	查国金		95.00 (代许建刚持)	0.00
合计			152.00	0.00

根据王志刚的出资凭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王志刚已实缴 100.00 万元出资额至中源有限。

2019 年 1 月 4 日，中源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薛善兰	703.00	80.00	35.15
2	查国金	570.00	70.00	28.50
3	谢小群	285.00	30.00	14.25
4	翟红艳	190.00	20.00	9.50
5	杜燕	152.00	0.00	7.60
6	王志刚	100.00	100.00	5.00
合计		2,000.00	300.00	100.00

## 5、2021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为优化中源有限股权结构，增加注册资本，提升业务承接能力，徐晨、薛善兰、王志刚、中源有限副总经理姚洪齐（翟红艳之夫）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设立中源优能，并同中源有限部分原股东共同向中源有限增资。

2021 年 9 月 18 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中源有限注册资本由 2,000.00 万元增加至 4,4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中源优能认缴 2,299.30 万元、查国金认缴 57.00 万元、谢小群认缴 28.50 万元、杜燕认缴 15.20 万元，其他股东放弃增资，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为 1.00 元/每 1 元出资额。

2021 年 9 月 26 日，中源有限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中源优能和杜燕的出资凭证，截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中源优能已实缴 356.7570 万元出资额至中源有限，杜燕已实缴 25.9430 万元出资额至中源有限。

本次增资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源优能	2,299.3000	356.7570	52.2568
2	薛善兰	703.0000	80.0000	15.9773
3	查国金	627.0000	70.0000	14.2500
4	谢小群	313.5000	30.0000	7.1250
5	翟红艳	190.0000	20.0000	4.3182
6	杜燕	167.2000	25.9430	3.8000
7	王志刚	100.0000	100.0000	2.2727
合计		4,400.0000	682.7000	100.0000

## 6、2023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因经营发展的需要，2023 年 3 月 8 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中源有限注册资本由 4,400.00 万元增加至 4,7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为 1.00 元/每 1 元出资额。

根据常州正则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常正则会验（2023）第 4 号），截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中源有限注册资本 4,700.00 万元已全部实缴到位。

2023 年 3 月 9 日，中源有限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源优能	2,456.0704	2,456.0704	52.2568
2	薛善兰	750.9319	750.9319	15.9773
3	查国金	669.7500	669.7500	14.2500
4	谢小群	334.8750	334.8750	7.1250
5	翟红艳	202.9546	202.9546	4.3182
6	杜燕	178.6000	178.6000	3.8000
7	王志刚	106.8181	106.8181	2.2727
合计		4,700.0000	4,700.0000	100.0000

## 7、2023年6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为实施员工股权激励，2023年6月1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中源有限注册资本由4,7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员工持股平台中源基石认缴200.00万元、中源新能认缴100.00万元，增资价格经各股东协商一致确定为3.50元/每1元出资额。

2023年6月7日，中源有限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中源新能和中源基石的出资凭证，截至2023年7月5日，本次增资款已全部实缴到位。

本次增资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源优能	2,456.0704	2,456.0704	49.1214
2	薛善兰	750.9319	750.9319	15.0186
3	查国金	669.7500	669.7500	13.3950
4	谢小群	334.8750	334.8750	6.6975
5	翟红艳	202.9546	202.9546	4.0591
6	中源基石	200.0000	200.0000	4.0000
7	杜燕	178.6000	178.6000	3.5720
8	王志刚	106.8181	106.8181	2.1364
9	中源新能	100.0000	100.0000	2.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

### 8、2023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前次增资完成后，中源有限计划引入外部投资者。王志刚、杜燕因个人资金需求，有意出售所持中源有限股权，且为避免中源有限其他股东的股权被稀释，中源有限采用股权转让而非增资的形式引入外部投资者。

2023年7月22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志刚转让106.8181万元出资额给高曼创新贰号，杜燕分别转让53.6000万元、53.5714万元、46.4286万元、25.0000万元出资额给高曼涵恒、高曼新能、中源优能、滨创一号，转让价格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确定为14.00元/每1元出资额。

同日，王志刚与高曼创新贰号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3年8月7日，杜燕分别与高曼新能、高曼涵恒、滨创一号、中源优能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的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元)
1	王志刚	高曼创新贰号	106.8181	1,495.4534
合计			<b>106.8181</b>	<b>1,495.4534</b>
2	杜燕	高曼涵恒	53.6000	750.4000
		高曼新能	53.5714	750.0000
		中源优能	46.4286	650.0000
		滨创一号	25.0000	350.0000
合计			<b>178.6000</b>	<b>2,500.4000</b>

2023年8月29日，中源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源优能	2,502.4990	2,502.4990	50.05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	薛善兰	750.9319	750.9319	15.0186
3	查国金	669.7500	669.7500	13.3950
4	谢小群	334.8750	334.8750	6.6975
5	翟红艳	202.9546	202.9546	4.0591
6	中源基石	200.0000	200.0000	4.0000
7	高曼创新贰号	106.8181	106.8181	2.1364
8	中源新能	100.0000	100.0000	2.0000
9	高曼涵恒	53.6000	53.6000	1.0720
10	高曼新能	53.5714	53.5714	1.0714
11	滨创一号	25.0000	25.0000	0.5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

## 9、2024 年 2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3 年 12 月 22 日，信永中和出具《审计报告》(XYZH/2023NJAA1B0205 号)，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中源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59,520,560.11 元（其中专项储备 2,949,199.14 元）。

2023 年 12 月 25 日，广东省大周行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名“云衡（深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常州中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化改制事宜所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大周行评报字[2023]第 SZ12084 号），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中源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67,224,567.19 元。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中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以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 156,571,360.97 元按照 1:0.3193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 5,00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 106,571,360.97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日，全体发起人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签署《发起人协议》。

2024年1月18日，信永中和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4NJAA1B0002)，确认截至2024年1月18日，整体改制中以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部实缴到位。

2024年1月18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4年2月7日，常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准了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源优能	2,502.4990	50.0500
2	薛善兰	750.9319	15.0186
3	查国金	669.7500	13.3950
4	谢小群	334.8750	6.6975
5	翟红艳	202.9546	4.0591
6	中源基石	200.0000	4.0000
7	高曼创新贰号	106.8181	2.1364
8	中源新能	100.0000	2.0000
9	高曼涵恒	53.6000	1.0720
10	高曼新能	53.5714	1.0714
11	滨创一号	25.0000	0.5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00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中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徐晨



薛善兰



姚洪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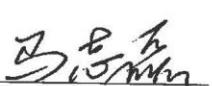


翟红艳



王志刚

全体监事（签字）：



马志磊



沈光波



李文彬

除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叶建军



李民

